

徐汇区教育局新建南部职校配套弱电政府采购项目答疑文件

问 1: 建议取消《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资质》评分标准。

答: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资质不是本项目投标单位必须具备的资格证书, 是投标单位相关能力的体现。本项目为新建学校配套弱电建设项目, 项目体量大, 涉及到与土建、装饰、风水电等多个专业的衔接沟通及弱电图纸出图, 系统在实施过程中存在深化设计的需要。

问 2: 能否提供单体建筑平面图和室外总图?

答: 请投标单位根据对标书的理解自行编写技术方案及系统图、拓扑图等, 建筑平面图和室外总图待投标单位中标后另行提供。

问 3: 本项目各系统是否有品牌要求?

答: 本项目各系统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无品牌要求。

问 4: 招标文件 P117 页, P4 户内全彩 LED 屏模块尺寸参数是否有误?

答: P4 户内全彩 LED 屏模块尺寸修改为“模块尺寸: $\geq 192\text{mm} \times 192\text{mm}$ ”。

除上述内容修改外, 招标文件其他内容及要求不变。请各投标单位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报价。

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二二年七月四日